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于2026年7月10日已届满，结合公司特钢及锂电两个业务板块2025年度业绩考核、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达标情况，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5年7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149,000股公司股票于2025年7月10日非交易过户至“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5年7月10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同意设

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等职权。管理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6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届满，结合公司特钢及锂电两个业务板块 2025 年度业绩考核、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达标情况，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1、锁定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全部解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已届满。

2、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根据《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及《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锁定期解锁对应的考核年度为 2025 年，公司特钢及锂电两个业务板块 2025 年度的业绩水平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当期对应标的股票方可解锁。本员工持股计划具体的业绩考核安排如下：

考核模式及考核期

基于公司双主业的业务模式，且特钢板块和锂电板块相互独立、互不影响，公司将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层面考核设置为两个独立业务板块的业绩考核。且为确保业务板块考核的公平性和一致性，对两个业务板块均考核“销量完成情况”和“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

参考近年来两个业务板块销量情况以及 2025 年实际产能情况，特钢板块的销量考核指标为 31 万吨、锂电板块的销量考核指标为 2.5 万吨，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考核指标为“须高于近三年（2022-2024 年）毛利率平均排名及前一年度排名”。同时，根据参加对象的岗位实际情况设置相应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本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时点的上一个会计年度为确定持有人当期是否对解锁权益进行减持和分配的考核期，即业务板块层面的业绩考核和持有人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年度皆为 2025 年度。

业务板块层面业绩考核

(1) 业务板块层面业绩考核为考核公司“特钢板块”及“锂电板块”，考核指标为各板块的“销量完成情况”和“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本员工持股计划各业务板块综合解锁比例(X)根据各业务板块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所对应的解锁比例(Q、R)而最终确定，具体如下：

业务板块	特钢板块		锂电板块	
考核维度	销量完成情况对应的解锁比例(Q1)	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对应的解锁比例(R1)	销量完成情况对应的解锁比例(Q2)	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对应的解锁比例(R2)
指标权重	50%	50%	50%	50%
板块综合解锁比例(X)	$X1=Q1*50\%+R1*50\%$ ($X1 \leq 100\%$)		$X2=Q2*50\%+R2*50\%$ ($X2 \leq 100\%$)	

(2) 销量完成情况考核对应解锁比例设置情况

1) 特钢板块销量完成情况对应的解锁比例(Q1)如下：

完成销量(万吨)	<30	30≤且<31	31	31<且≤32	>32
解锁比例(Q1)	0	80%	100%	110%	120%

2) 锂电板块销量完成情况对应的解锁比例(Q2)如下：

完成销量(万吨)	<2.4	2.4≤且<2.5	2.5	2.5<且≤2.6	>2.6
解锁比例(Q2)	0	80%	100%	110%	120%

(3) 对标企业选取及毛利率排名考核对应解锁比例设置情况

1) 结合申万行业分类中的特钢行业所属上市公司情况，并根据公司实际业务的关联性、可比性，特钢板块选取13家A股上市公司作为毛利率排名考核指标的对标企业。具体名单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0708.SZ	中信特钢	600117.SH	西宁特钢
000825.SZ	太钢不锈	600399.SH	抚顺特钢
002075.SZ	沙钢股份	600507.SH	方大特钢
002318.SZ	久立特材	603995.SH	甬金股份
002443.SZ	金洲管道	688186.SH	广大特材
002478.SZ	常宝股份	301522.SZ	上大股份
300881.SZ	盛德鑫泰		

注：考核期内，如行业对标企业实际业务或数据统计方式等发生变化，与公司特钢业务关联性、可比性大幅下降，董事会届时将对上述行业对标企业进行调整。

按照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考核指标须高于近三年（2022-2024年）毛利率平均排名及前一年度排名的原则，特钢板块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对应的解锁比例（R1）如下：

考核年度毛利率的排名	第十位及以下	第九位	第八位	第七位	第六位及以上
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对应的解锁比例（R1）	0	50%	80%	100%	120%

2) 结合申万行业分类中的锂行业所属上市公司情况，并根据公司实际业务的关联性、可比性，锂电板块选取 11 家 A 股上市公司作为毛利率排名考核指标的对标企业。具体名单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2466.SZ	天齐锂业	000762.SZ	西藏矿业
002460.SZ	赣锋锂业	002176.SZ	江特电机
002240.SZ	盛新锂能	002192.SZ	融捷股份
002497.SZ	雅化集团	002738.SZ	中矿资源
000792.SZ	盐湖股份	000155.SZ	川能动力
000408.SZ	藏格矿业		

注：考核期内，如行业对标企业实际业务或数据统计方式等发生变化，与公司锂电业务关联性、可比性大幅下降，董事会届时将对上述行业对标企业进行调整。

按照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考核指标须高于近三年（2022-2024年）毛利率平均排名及前一年度排名的原则，锂电板块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对应的解锁比例（R2）如下：

考核年度毛利率的排名	第七位及以下	第六位	第五位	第四位	第三位及以上
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对应的解锁比例（R2）	0	50%	80%	100%	120%

若持股计划项下的业务板块业绩考核指标达成，持有人享有的持股计划标的股票权益在锁定期届满解锁后，按照对应比例的权益进行归属，并由管理委员会择时选择合适方式集中出售相应已解锁比例的标的股票，并将股票售出扣除相关税费后的剩余收益按本计划的规定分配给持有人。

若持股计划项下的业务板块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则当对应的相关权益不得解锁，不得解锁的部分由管理委员会收回（收回的持股计划权益和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对收回的相关权益进行处置，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二级市场售出、提请公司董事会回购注销该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

方式处理对应的股票），公司以处置该份额股票所获资金与所对应的原始出资金额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返还公司。

3、上市公司层面参与人员的考核及解锁比例安排

本次持股计划除上述业务板块人员参与外，也纳入了上市公司层面对公司和业务板块整体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有直接且重要影响的骨干员工，该部分人员可解锁权益及份额的比例（X3）与两个业务板块的业绩考核目标完成情况、板块综合解锁比例挂钩，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上市公司层面参与人员的当期可解锁权益及份额的比例 $X3=X1*50\%+X2*50\%$ 。

由此，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10204 号），公司特钢板块 2025 年度完成的销量为 31.25 万吨、锂电板块 2025 年度完成的销量为 2.51 万吨，对应的解锁比例 Q1 和 Q2 分别为 110%、110%；同时，特钢板块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为第七位、锂电板块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为第五位，在行业对标企业毛利率的排名对应的解锁比例 R1 和 R2 分别为 100%、80%，由此，特钢板块参加对象板块综合解锁比例 X1 为 100%、锂电板块参加对象板块综合解锁比例 X2 为 95%、上市公司层面参与人员的当期可解锁权益及份额的比例 X3 为 97.5%。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为保证激励的可实现性和达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与约束相匹配的管理效果，本员工持股计划在业务板块层面业绩考核之外，将加强对持有人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以确保本员工持股计划激励与约束相平衡，以符合上市公司及股东的根本利益。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绩效考核相关制度组织实施，公司将依照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年度个人层面解锁比例（S）。据此，持有人当年实际可解锁的权益份额=持有人当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业务板块/上市公司层面综合解锁比例（X）×个人层面解锁比例（S）。

若持有人实际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小于当期其可解锁的权益数量，管理委员会有权决定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份额进行收回并分配至其他持有人或符合条件的其他员工，该新持有人应符合本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标准，收回价格为持有人原始出资金额；若此份额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未完成分配，管理委员会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对收回的相关权益进行处置，处置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二级市场售出、提请公司董事会回购注销该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的股票，并以处置该份额股票所获资金与原始出资金额孰低值归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

返还公司。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已届满，结合公司特钢及锂电两个业务板块 2025 年度业绩考核、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达标情况，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符合解锁条件的持有人人数共计 244 名，对应可解锁股票数量为 1,919,87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36%。其余因业务板块 2025 年业绩考核、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不完全达标不能解锁并分配的标的股票权益，依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对应份额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决定其处置方式。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后的安排

1、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锁定期届满后，由管理委员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结合市场情况，择机对所涉股票权益进行处置和分配。

2、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证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2) 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及季度报告公告前五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4)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政策性文件发生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适用变更后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符合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